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有关情况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原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股权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现将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决议情况

1. 变更注册资本决议议案概述

2021年12月13日，我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太平洋健康险增加注册资本暨与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我公司向两家股东单位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集团）和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新增发行股份19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由太保集团和太保寿险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认购。截至2021年12月14日，参与本次增资股东完成了《股份认购协议》的签署。

2. 表决情况

太保集团和太保寿险共同出席我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7亿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00%，投票结果为17亿股赞成，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大会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通过了关于《关于太平洋健康险增加注册资本暨与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变更注册资本的方案

1. 增资方案

我公司本次拟增发股本共计 19 亿股，增资完成后总股本将增加至 36 亿股，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36 亿元。

本次增资，太保集团和太保寿险拟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认购我公司新增股本 19 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 元。本次增资，各股东具体认购出资额分别为：太保集团人民币 16.15969 亿元，太保寿险人民币 2.84031 亿元。本次增发股份完成后，我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7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36 亿元，我公司股份数将由 17 亿股增加至 36 亿股。

本次增资无新增股东。

2. 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对照表

| 股东名称 | 增资前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本次增资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增资后出资额 | 持股比例 |
|------|---------------|--------|---------------|--------|---------------|--------|
| | (元) | (%) | (元) | (%) | (元) | (%) |
| 太保集团 | 1,445,867,000 | 85.051 | 1,615,969,000 | 85.051 | 3,061,836,000 | 85.051 |
| 太保寿险 | 254,133,000 | 14.949 | 284,031,000 | 14.949 | 538,164,000 | 14.949 |
| 合计 | 1,700,000,000 | 100 | 1,900,000,000 | 100 | 3,600,000,000 | 100 |

三、增资资金来源的声明

太保集团承诺：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投资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

太保寿险承诺：我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投资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源于合法的自有资金，并非使用任何形式的金融机构贷款或其他融资渠道资金。

四、关联关系声明及逐级披露

太保集团声明：

经认真对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我公司、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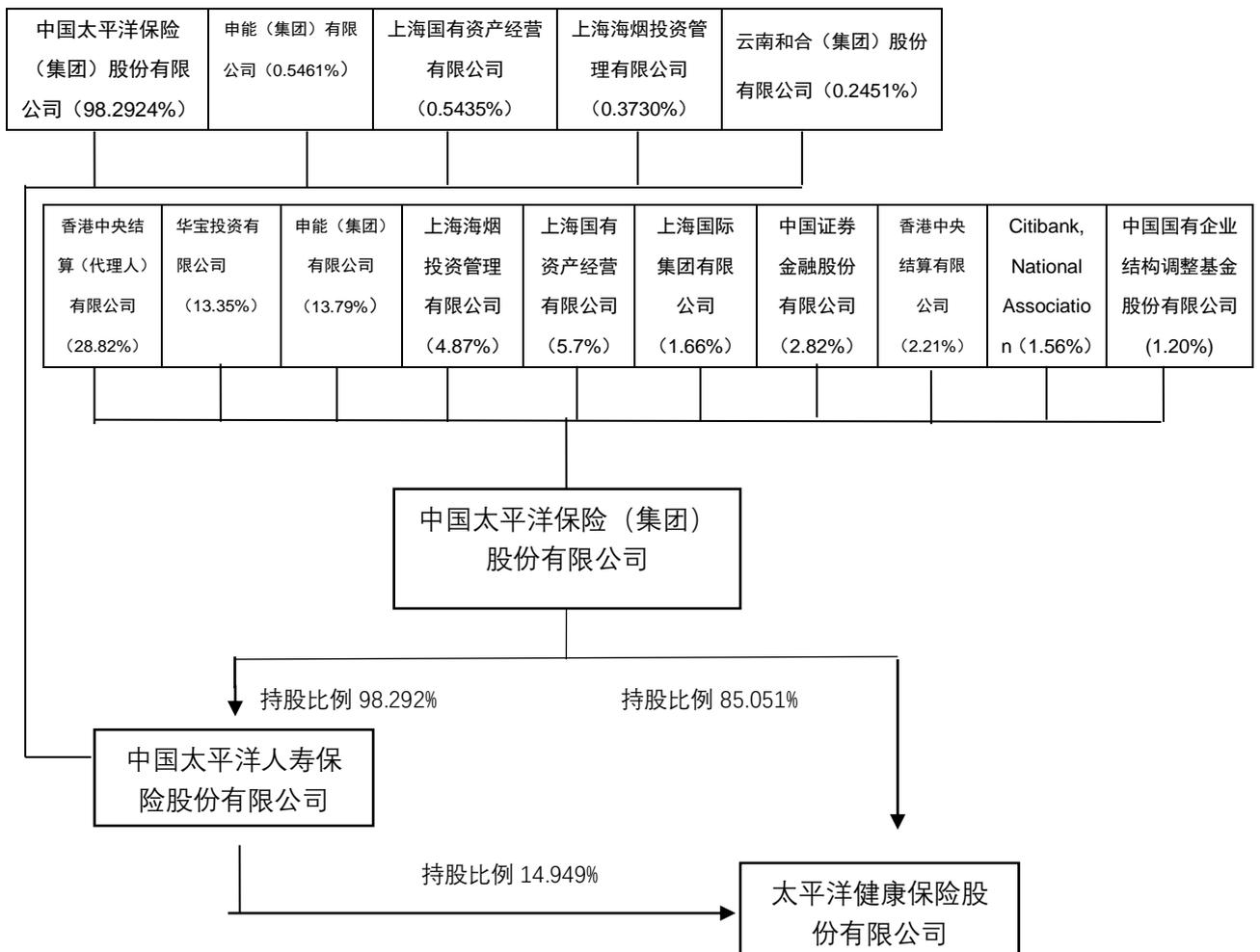
我公司为太保寿险的控股股东，我公司与太保寿险存在关联关系。

太保寿险公司声明：

经认真对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有关规定，我公司、我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太保集团为我公司控股股东，我公司与太保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披露情况如下：



注:

1. 太保集团为上海、香港、伦敦三地上市的保险公司，上述太保集团股权结构信息为截至 2021 年三季度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Citi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为太保集团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 GDR）存托人，GDR 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依法登记在其名下。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待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后生效。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发送邮件至 iad@cbirc.gov.cn。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